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RAND PHARMACEUTICAL AND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1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港幣5,958,36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770,850,000元），同比增長約24.9%，由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八年期間的五年複合增長約17.5%。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總額約港幣712,67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60,810,000元），同比增長約54.7%，由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八年期間的五年複合增長約48.2%。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53.1%（二零一七年：52.0%），同比增長約1.1百分點，由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八年期間的毛利率平均每年增長約4.0百分點。增長原因主要為通過公司產品結構不斷調整，高毛利產品占比得到不斷提升。
- 有賴於股本及資產的注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佔股東權益之百分比計算）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08.4%大幅下降至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9.7%。
-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繼續強化壁壘產品、品牌產品、原料製劑一體化的企業發展策略並取得明顯經營成效。經過多年的不懈努力，本集團的經營性利潤持續增長，因此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086元。

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益	4	5,958,355	4,770,850
銷售成本		(2,796,841)	(2,291,353)
毛利		3,161,514	2,479,497
其他收入及收益		196,119	135,346
分銷成本		(1,759,869)	(1,325,289)
行政費用		(563,577)	(541,256)
其他經營費用	5	(16,171)	(13,14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9,179	(1,791)
財務費用	6	(203,296)	(174,427)
除稅前溢利		883,899	558,939
所得稅開支	7	(147,460)	(73,181)
本年度溢利	8	736,439	485,758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所得稅後			
其後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允值計量之			
於股本工具之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862	-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2,598	49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153,816)</u>	<u>151,750</u>
除所得稅後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150,356)</u>	<u>152,247</u>
除所得稅後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u>586,083</u>	<u>638,005</u>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712,667	460,811
- 非控股權益		<u>23,772</u>	<u>24,947</u>
		<u>736,439</u>	<u>485,758</u>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 本公司擁有人		561,693	567,040
- 非控股權益		<u>24,390</u>	<u>70,965</u>
		<u>586,083</u>	<u>638,005</u>
每股盈利	10		(重列)
- 基本 (港仙)		<u>27.74</u>	<u>20.54</u>
- 攤薄 (港仙)		<u>26.50</u>	<u>19.6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876,443	2,891,785
投資性房地產		74,228	64,773
預付租金		267,953	287,80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3	5,309,989	273,5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0,89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收益之股本工具		96,526	-
收購非流動資產之按金		39,491	41,653
商譽		487,848	511,539
無形資產		815,998	875,718
遞延稅項資產		14,290	1,243
預付款項		84,841	66,426
		10,067,607	5,115,360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5,605	18,011
存貨		770,329	762,93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	1,609,311	1,485,92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0,832	5,400
預付租金		7,216	8,771
已抵押銀行存款		73,515	25,5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2,244	640,842
		3,429,052	2,947,431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2	2,342,539	1,665,838
合約負債		156,432	-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1,967,352	2,165,957
可換股債券		284,725	-
財務租賃下負債		54,097	56,09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0,529	18,173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7,603	23,368
應付所得稅項		133,571	77,339
		4,966,848	4,006,765
流動負債淨值		(1,537,796)	(1,059,3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529,811	4,056,026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187,486	278,212
可換股債券		-	293,958
應付債券		113,562	119,474
遞延稅項負債		179,012	195,582
遞延收入		595,894	632,253
財務租賃下負債		19,230	76,946
		1,095,184	1,596,425
資產淨值		7,434,627	2,459,601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31,348	22,370
儲備		<u>7,159,611</u>	<u>2,211,51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190,959	2,233,886
非控股權益		<u>243,668</u>	<u>225,715</u>
權益總額		<u>7,434,627</u>	<u>2,459,601</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十月十八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公司，其股份自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醫藥製劑及醫療器械、生物技術產品及營養產品、精品原料藥和其他產品。

董事認為Outwit Investments Limited（「Outwit」）為本公司之母公司，而中國遠大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中國遠大」）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幣」）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一樣，而大部份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董事會認為，由於本公司股份（「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故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更為合適。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元（港幣千元）為單位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自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起生效。以下為新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性房地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除了以下所提及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政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上述新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根據相關準則及修訂之過渡條文應用，而導致之會計政策、已呈報之金額及/或披露之變動如下文所述。

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下表列示就各獨立項目確認的調整，當中不包括不受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影響的項目，因此該等披露之小計及總計並不能按所提供的數字重新計算。該等調整會於下文根據準則作更詳細的闡述。

綜合財務狀況表 (摘錄)	二零一七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HK\$'000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HK\$'000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15號 HK\$'00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HK\$'000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898	(100,898)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收 益之股本工具	-	100,898	-	100,898
遞延稅項資產	1,243	11,331	-	12,574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 應收款	1,485,925	(9,896)	-	1,476,02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 應付款	1,665,838	-	(94,981)	1,570,857
合約負債	-	-	94,981	94,981
淨流動負債	(1,059,334)	1,435	-	(1,057,899)
資產淨值	2,459,601	1,435	-	2,461,036
股本及儲備				
儲備	2,211,516	865	-	2,212,381
非控股權益	225,715	570	-	226,285
權益總額	2,459,601	1,435	-	2,461,036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相應之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次應用日期）並無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而並無對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有關規定。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盈利及其他權益部分確認，而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而編製，所以若干比較資料未必具有可比性。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

以下之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之影響的匯總表列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和其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需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之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

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本集團確認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累計影響的方法為調整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股權期初結餘，而比較資訊並不會重列。下表列示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各獨立項目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而確認的期初結餘之調整。

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39號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之賬面值 港幣，千元	重新分類 港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之賬 面值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收益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	-	100,898	100,898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9號分類為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	100,898	(100,898)	-

附註: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其以往被分類為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的所有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改變。該等投資並不是持有作交易用途，亦預期於可預見的將來不會被出售。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共港幣100,898,000元由可供出售投資重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收益之股本工具，其中港幣100,898,000元為與以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之非上市股本投資。該等以往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投資的公允價值收入約港幣862,000元將繼續於公平值計入其他收益之儲備中累計。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利用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之年期。除了該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定之信貸減值外，餘額為基於逾期分析作分類。本集團因此按同一基準估算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減值率。

除了該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定之信貸減值外，其他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關連公司結餘、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原因為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

	應收貿易賬款 及其他應收款 港幣千元	遞延所得 稅資產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1,485,925	1,243	1,487,168
通過以下方法重新計量之金額			
- 未分配利潤期初數	(9,466)	10,331	865
- 非控股權益	(430)	1,000	57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1,476,029	12,574	1,488,603

下表總結於首次應用日期對金融工具之重分類及重新計量對本集團之儲備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 第9號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之賬面值 港幣千元	重新分類 港幣千元	重新計量 港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之賬 面值 港幣千元
儲備				
未分配利潤	1,213,842	865	-	1,214,707
非控股權益	225,715	570	-	226,285
	<u>1,439,557</u>	<u>1,435</u>	<u>-</u>	<u>1,440,992</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留存盈利（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如適用））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本集團收益確認主要來自與客戶訂立製造及銷售醫藥製劑及醫療器械以及其他相關產品的合同所產生。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會計政策的資料於二零一八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披露。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產生重大影響。下列為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金額所作出的調整。沒有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不包括在內。

	香港會計準則 第18號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之賬面值 港幣千元	重新分類 港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 一日之賬面值 港幣千元
合約負債	-	94,981	94,98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665,838	(94,981)	1,570,857
	<u>1,665,838</u>	<u>(94,981)</u>	<u>1,570,857</u>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以往包含於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向客戶預收款項港幣94,981,000元被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之即期部份。

重大融資部份

如合約規定由客戶付款至轉移承諾之物業或服務之期間超過一年，交易金額需要調整以反映融資部份的影響（如為重大）。本集團評估融資部份的影響並不重大。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處理所得稅方法之不確定性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進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待釐定之日期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已於二零一八年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除另行提及外，該等政策於所展示之年度內保持應用。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詞彙包括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二零一八年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會計政策所闡述之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允值計量。歷史成本乃一般基於交換資產時付出之代價的公允價值。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因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淨流動負債約港幣1,537,796,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059,334,000元），所以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問題。董事就未來資金流動性問題已考慮了以下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i 外部資金來源

本公司可根據於上一次之股東週年大會中獲批准之一般授權餘額發行新股份，及董事會將會於下一次之股東週年大會中，尋求股東批准一項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及發行不超過於通過該決議案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 20% 之新股份。

ii. 實現盈利及產生正數現金流

董事已審視預測數據及認為本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將有正面的淨額現金流入。

iii. 必要之融資額度

本集團正與其銀行進行商談更新及增加額外的融資額度，以及重組銀行借貸組合以轉化短期銀行貸款至長期銀行貸款，以滿足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未來十二個月之財務需要。

iv. 直接控股公司的財政支持

Outwit 已同意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向本公司提供不少於十二個月的財政支持。

董事認為，在報告期後所執行的若干措施及安排，再配合其他措施執行後的預期結果，本集團將有足夠之營運資金以滿足其目前所需，並合理預期本集團得以維持一個可行營商模式。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恰當之舉。

4. 收益及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醫藥製劑及醫療器械、生物技術產品及營養產品、精品原料藥和其他產品。而董事會作為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會審閱本集團之整體經營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之決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業務構成單一可呈報分類，故毋須分開編製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收益指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之已售貨品發票值。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中國（所處國家），亦來自美國、歐洲及亞洲產生收益。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之來自外界客戶收益及有關其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如下：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中國	4,889,374	3,539,700	6,744,831	4,747,330
美國	226,343	349,804	-	-
歐洲	444,047	426,293	-	-
亞洲(不包括中國)	361,308	419,399	-	-
其他	37,283	35,654	-	-
總計	5,958,355	4,770,850	6,744,831	4,747,330

附註：非流動資產並不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及部份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來自單一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收益之10%或以上。

收益

來自客戶之合約的收益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貨物及服務種類		
生產及銷售醫藥制劑和醫療設備	3,588,143	2,598,374
銷售生物技術產品及營養產品	1,615,832	1,392,632
銷售精品原料藥及其他產品	754,380	779,844
	5,958,355	4,770,850
於個別時間點確認之收益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於分部資訊中披露的收益		
外部客戶	5,958,355	4,770,850
收益確認時間		
於個別時間點	5,958,355	4,770,850
隨著時間	-	-
	5,958,355	4,770,850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為來自於中國(基於出售產品的地點)。所有收益合約為期一年或更短，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實務規則所准許，分配至該等未獲滿足的合同之交易價格並沒有被披露。

5. 其他經營費用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16,171	13,141

6. 財務費用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貸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157,653	124,244
- 不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	-
應付債券之利息	6,805	6,603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26,977	27,405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之利息	255	434
財務租賃之利息	11,606	15,741
	203,296	174,427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54,034	79,487
遞延稅項	(6,574)	(6,306)
	<u>147,460</u>	<u>73,181</u>

本公司並無任何按香港所得稅率16.5%（二零一七年：16.5%）計算之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地方之應課稅溢利之撥備為根據本集團所營運之國家的相關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執行規定，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為25%。

根據有關中國稅務法例，企業獲相關機構評定為高新科技企業（「高新科技企業」）即可享寬減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15%。若干附屬公司獲確認為高新科技企業，因此須按稅率15%繳納企業所得稅。有關政府團體每三年進行檢討以認定高新科技企業之資格。

8.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已計算下列各項: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20,144	230,122
預付租金攤銷（包含在銷售成本及行政費用）	7,096	8,571
無形資產攤銷（包含在其他經營費用）	16,171	13,141
	<u>243,411</u>	<u>251,834</u>

9. 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086元，共約港幣269,600,000元（二零一七年：無）。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溢利	712,667	460,811
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 可換股債券利息	26,977	27,405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溢利	739,644	488,216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重列)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568,876	2,243,144
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 可換股債券	222,222	244,444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91,098	2,487,588

本公司之每股盈利因受未償付之可換股債券影響而攤薄，故本公司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包括了本公司未償付之可換股債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按照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根據供股發行之新股份作出調整。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928,865	908,157
應收票據	313,659	302,633
預付款	258,028	143,107
已付訂金	469	534
其他應收稅款	30,852	35,086
其他應收款淨額	77,438	96,408
	1,609,311	1,485,295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90天至180天(二零一七年: 30天至180天)之信用期。本集團並未向其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收取任何擔保物。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於呈報日期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應收票據之到期日為呈報日期之180日內。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90天以內	831,589	739,645
91天至180天	73,678	136,256
181天至365天	23,598	32,256
	928,865	908,157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394,506	442,138
應付票據	661,370	186,20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	1,137,896	819,105
已收訂金	-	1,003
其他應付稅款	148,767	122,402
預收款項	-	94,981
	2,342,539	1,665,838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中包括了於年報中披露為非現金交易之約港幣353,701,000元為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之應付金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中包括了約港幣157,908,000元為收購西安碑林藥業股份有限公司額外股本權益之應付現金代價。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90天以內	267,262	254,863
90天以上	127,244	187,275
	394,506	442,138

1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的成本(附註)	5,153,458	241,505
應佔收購後盈利/(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	61,380	(4,548)
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	5,214,838	236,957
應收聯營公司結餘	95,151	36,565
	5,309,989	273,522

附註:

(a) 收購Sirtex Medical Limited (「Sirtex」)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本公司訂立具約束力的收購實施契約，據此，CDH Genetech Limited (「CDH Genetech」) 及本公司已收購Sirtex 100%的股份。本公司與CDH Genetech 成立Grand Pharma Sphere (Australia Bidco) Pty Limited (「BidCo」)，以總代價2,907,725,000港元收購Sirtex股份。收購完成後，本公司及CDH Genetech分別擁有BidCo已發行股本的49%及51%。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完成。收購BidCo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的公告中披露。

(b) 收購台灣東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東洋」）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訂立收購協議，本公司已收購東洋100%股份，總代價為2,004,227,000港元。收購完成後，東洋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旭東海普藥業有限公司（「旭東海普」）及其附屬公司分類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這是因為旭東海普的重大決策受旭東海普董事會決議的約束（包括但不限於批准其年度預算，製造計劃和利潤分配政策），必須由至少三分之二的董事根據旭東海普的章程通過。由於東洋只能在旭東海普的七位董事中任命四名，所以東洋對旭東海普的經營和財務管理沒有控制權。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完成。收購東洋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的公告中披露。

14.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 一日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 一日 千股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 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 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	2,237,012	2,237,012	22,370	22,370
行使可換股票據 供股	22,222 394,146	- -	222 3,941	- -
按認購發行	481,445	-	4,815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34,825	2,237,012	31,348	22,370

節錄自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以下為節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的獨立審計師報告書：

吾等認為，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綜合財務報表均真實與公平地顯示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財政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重大不確定情況

吾等請 閣下關注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 3，顯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之流動負債大於流動資產約港幣 1,537,796,000 元。如於附註 3 所列示，這項事件或情況，連同於附註 3 所列出之其他事項，顯示有重大的不確定情況存在並會對 貴集團可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吾等之意見為不會就此事作出修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醫藥製劑及醫療器械、生物技術產品、精品原料藥和健康產品。本集團的核心醫藥及器械產品主要用於心腦血管急救治療領域、耳鼻喉及眼科(「五官科」)治療領域以及選擇性內放射腫瘤治療領域。

本集團經過多年切實努力的工作，加強與投資者及資本市場溝通和互動，積極主動地向市場發出公司產品研發及市場經營有關之最新發展動態訊息，逐漸受到證券交易機構以及廣大投資者的認可，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被成功納入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深港通」)之名單，進而被納入MSCI明晟中國小型股指數成分股之名單。

本集團之發展策略為通過內部研發和外部投資收購等形式，擴充其主要治療領域的產品種類和產品儲備，有效配置資源，提高公司協同效應和經營效率。本集團經過多年的不懈努力，已經在心腦血管急救以及五官科細分領域成為中國最大的產品供應商之一。面對近年中國醫藥行業鼓勵創新和推行改革的新政策不斷出台的市場環境，本集團積極優化產品結構，大力發展具有一定技術和市場壁壘的產品以及品牌藥產品，逐步建立起核心領域的產品競爭優勢，使得高毛利的產品佔比不斷提升；與此同時，本集團還堅持原料製劑一體化策略，提高產品質量，嚴控生產及管理成本。經過以上多種努力，本集團提高了核心細分領域的市場佔有率，最大程度地降低了中國醫藥市場帶量採購措施所造成的毛利率下降等風險，保持可持續性的高速發展和利潤增加。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約為港幣5,958,360,000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約為港幣712,67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分別增長約24.9%及54.7%。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發佈的「國家基本藥物目錄(2018年版)」(「基藥目錄」)中，本集團有超過九十種產品被列入當中，包括五官科核心產品「切諾」、中藥保護品種「金嗓散結膠囊」及「和血明目片」，以及用於治療腫瘤的注射劑鹽酸吉西他濱等。從而進一步證實本公司產品具有有效性、安全性，及市場基本所需等產品普遍特性。

於二零一八年，本公司完成了兩項重大投資與收購活動，旨在強化本集團現有核心治療領域之市場領導地位的同時，把握市場機會，將本集團的產品領域延伸到品牌藥物產品以及腫瘤治療之更為廣闊的病症治療領域。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本集團宣佈以人民幣1,540,000,000元代價收購東洋的100%股本權益，而其主要資產為持有一間中國心腦血管急救藥品的著名企業旭東海普之55%股本權益。旭東海普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不同容量之注射液類醫藥制劑，其核心產品領域包含重症急救、心血管及呼吸道等十餘大類近百種藥品，與本集團之產品目錄產生協同效應，豐富本集團心血管急救重症及呼吸道等核心治療領域產品線，進一步擴大該領域市場份額及品牌影響力，增強公司在心血管急救方面產品的市場領導者地位。上述收購事項之代價的40%由本公司以發行價格每股港幣4.20元發行181,069,959股新股份予賣方的方式支付，以及由上海遠大產融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產融」)以認購價格每股港幣5.00元認購228,148,148股新股份所得的資金支付餘下的60%。上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完成。截至本公告發佈日期，本集團已收到上述與上海產融進行的認購事項的部份款項約港幣1,038,100,000元，向認購方配發了共207,624,950股新股份。預期餘下的20,523,198股認購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內收取認購款項餘額後完成配發及發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本集團與CDH Genetech訂立了收購實施契約，以總代價約19億澳元認購Sirtex的100%股份，其中本集團將會持有Sirtex的49%股本權益。Sirtex為一間於澳洲註冊並原為澳洲上市的全球性生命科學公司，其主要產品SIR-Spheres Y-90樹脂微球產品為一種肝癌的選擇性放射治療方法，採用了新型小顆粒技術將放射物直接傳送到受影響的肝組織。董事認為本次收購Sirtex將為本集團進入惡性腫瘤的介入式核醫學治療領域帶來重大良好機會，並冀其能夠使本集團進一步深入發展Sirtex之現有全球業務，尤其是看重開拓SIR-Spheres Y-90樹脂微球產品在中國的巨大市場潛力，因為該產品擁有全球領先的創新技術，而中國是一個肝癌患者佔全球患者比例超過50%的巨大未開發市場，目前亦欠缺有效的肝癌治療手段和新技术產品。本集團已協助Sirtex展開於中國商業化的工作，準備將其領先的治療方案帶給中國的病患者。近年，中國醫藥監督機構陸續發佈若干支持、促進和加快國際上擁有創新特色之藥物以及市場急需之危重病種的治療產品引進、註冊的優惠政策，本集團認為這都會有利於Sirtex產品在中國市場的註冊和審批，加速產品在中國落地和商業化進程。上述收購Sirtex的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完成，並隨後陸續地獲得各有關政府主管機構的審核批准，有關機構包括澳洲Foreign Investment Review Board（「外國投資審查委員會[#]」）、美國Federal Trade Commission（聯邦貿易委員會[#]）、以及Committee on Foreign Invest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美國外國投資委員會[#]」）等。

上述收購Sirtex的事項中本集團所需承擔的代價主要由本公司以供股的所得到的資金支付，供股基準為以非包銷方式每持有二十五(25)股股份獲發六(6)股供股股份進行，每股認購價為港幣5.20元（「供股」）。而供股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完成，合資格股東合共申請了394,146,288股股份，所得資金淨額約為港幣2,048,010,000元。此外，本公司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與一名認購方訂立了認購協議，以每股認購價港幣5.20元配發及發行45,000,000股股份。此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完成，所得資金淨額約為港幣233,500,000元。

此外，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本集團亦宣佈擬以約人民幣1,551,300,000元代價收購上海運佳黃浦制藥有限公司的100%股本權益。該收購因先決條件未能被滿足或豁免，因此雙方達成共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簽署終止協議。

本集團一直重視知識產權、專利保護的工作，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合共取得四十件授權專利，其中發明專利十八件，實用新型專利十一件，外觀設計十一件。另外，本集團一直大力投入資源自主研發，目前有超過三十個在研項目，主要覆蓋公司核心發展板塊，包括心腦血管、五官科藥物及醫療器械及利基市場罕見病。由二零一四年起本集團與中國醫學科學院聯合開發多款罕見病藥，二零一八年在研的五個罕見病藥被列入到五部委聯合發佈之《關於公佈第一批罕見病目錄的通知》，其中本公司自主研發的用於治療高氨血症之卡谷氨酸片和以及用於難治性局部癲癇症和嬰兒痙攣症之氨己烯酸片更被納入優先審批名單。由於政府日漸重視罕見病，同時有多項政策的支持，包括增值稅優惠、優先調入醫保和加速審批等都有利於本集團儲備大量罕見病新藥。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Cardionovum Holdings Co., Limited 的其中兩項世界先進藥塗球囊於中國註冊研究工作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取得重大的進展。RESTORE產品覆蓋之兩個適應症之臨床工作全部完成，RESTORE CHINA之研究報告於二零一八年年國際介入治療學術會議TCT中公佈研究結論，收到正面的反應。目前該產品之兩個適應症均已進入註冊階段。同時，APERTO 於中國的臨床研究工作已經完成。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負責之首席研究員於血管通路論壇(VAC 2018)暨《血液透析人工血管動靜脈瘻應用的規範化及新進展》國家級繼續教育班中，分享的臨床結果亦正面。兩個產品期望能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於中國市場推出。而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開始投資的Conavi Medical Limited 之其中一個核心血管內超聲光學相干斷層同步成像系統 NOVASIGHT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通過U.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FDA」)的510(k) 之產品上市許可，預備在北美市場率先上市。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本集團與瑞士一家創新醫藥研發機構Glenmark Specialty S.A. (「Glenmark」)訂立了獨家授權協議，本集團將被授權於中國區域內獨家銷售Glenmark正在研發的一種新型複方鼻噴劑Ryaltris。Glenmark將負責製造和供應Ryaltris，而本集團將負責Ryaltris於中國的臨床試驗及註冊工作，並在獲准上市後於中國獨家銷售Ryaltris二十年。Ryaltris是一種全球首創、新型的糖皮質激素和抗組胺藥的複方鼻噴劑，主要成分包括奧洛他定和莫米松，用於治療十二歲以上患者的季節性過敏性鼻炎。Glenmark已完成Ryaltris三期臨床研究，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向FDA申請產品上市，該申請目前在審核中。中國是世界上過敏性鼻炎發病率最高的國家之一，根據調查，從二零零五年到二零一一年期間，中國成人過敏性鼻炎患病率從約11.1%上升到約17.6%，目前中國成人中約1.5億人受到鼻炎困擾，而根據市場調查推算，其中中重度過敏性鼻炎患者超過600萬人。引入Ryaltris將會戰略性地補充本集團在五官科領域產品品種，使得本集團獲得一款五官科國際性新產品，提高本集團的核心產品的競爭力。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年報以及二零一八年中報中所披露，天津晶明新技術開發有限公司(「天津晶明」)(一間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正因其一個產品的質量事件而涉及若干訴訟，並正就可能遭受的損失而向天津晶明之原股東提出訴訟追討。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法院已就其中四十九項訴訟作出判決，而天津晶明已就其中二十一宗一審判決提出上訴，涉案金額約人民幣20,700,000元。經終審的生效判決中，天津晶明亦已按照判決結果支付賠償款項連同相關訟費約人民幣8,910,000元。其他有關產品質量事件的訴訟仍未作出判決，而(1) 因為該等產品並非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及(2) 根據收購天津晶明的協議之條款，天津晶明之原股東應該承擔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前有關產品事故的賠償責任，而遠大醫藥(中國)有限公司亦正就其可能遭受的損失而向天津晶明之原股東提出訴訟追討，故董事認為該等事故及相關訴訟並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根據收購天津晶明的協議之條款，賣方承諾天津晶明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國內銷售所產生的除稅後淨利潤(僅包含國內銷售所產生的淨利潤，且不包含銷售灌注液所產生的利潤)(「實際利潤」)不低於人民幣5,000,000元(「業績承諾」)。如果上述業績承諾不能獲滿足，本集團為可追索退回部份股權轉讓款(為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公告中所列示的公式)。本集團已就該業績承諾事項與該等賣方進行訴訟，並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獲得法院一審判決並於二零一八年二月獲得法院終審判決，裁定本集團可取回存放於本集團與賣方共同管之銀行賬戶內的人民幣10,000,000元股權轉讓款，而賣方亦需按照收購天津晶明的協議之條款，向本集團額外退回股權轉讓款約人民幣21,200,000元。唯期後賣方就上述判決申請了申訴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獲法院裁定需要重新審理該事項，並正在排期進行審理中。

經過多年不懈的努力，本集團目前已成為中國五官科治療領域中的領導企業之一，已成為中國心腦血管急救治療領域中的具有重要影響力的知名企業，並有信心在完成Sirtex產品中國註冊之後，成為中國癌症治療，尤其是介入式內放射治療領域的擁有創新性重磅產品的企業之一。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約港幣5,958,360,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長了24.9%，由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八年期間的五年複合增長約17.5%。收益增長的主要原因包括(i)本集團積極調整產品結構，堅持原料與製劑產業鏈一體化發展，控制生產及管理成本，以及過去兩年新收購的業務之貢獻亦持續增長，產品毛利率提高；(ii)本集團一直積極擴大各核心產品的市場覆蓋率；及(iii)受惠於本集團超過200種醫藥產品被列入於二零一七年發佈之「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2017年版)」(「全國醫保目錄」)，本集團大力發展具有市場和技術壁壘的特色醫藥產品、獨家或受保護醫藥產品以及品牌藥產品等，降低了中國醫藥市場帶量採購的風險，提高了產品競爭力，致使本集團於期內的平均毛利率提高至約53.1%，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約52.0%提高了約1.1個百分點，由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八年期間的毛利率平均每年增長約4.0百分點。增長原因主要為通過公司產品結構不斷調整，高毛利產品占比得到不斷提升。

醫藥製劑及醫療器械

醫藥製劑及器械為目前本集團之主要盈利貢獻來源，主要產品包括五官科藥物、心腦血管藥物以及器械等。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醫藥製劑之收益及器械約為人民幣3,027,640,000元，而二零一七年同期即約為人民幣2,253,980,000元，增幅約34.3%。

- 五官科藥物及器械

本集團近年致力構建中國最全面的五官科醫藥供應鏈，從處方藥、非處方藥、中成藥、器械、耗材和保健等各方面為醫生及病患者提供治療手段及保障。核心非處方產品包括治療乾眼之滴眼液「瑞珠」及五官科舒緩鼻塞之「諾通」榮獲二零一八年度中國非處方藥產品綜合排名（化學藥）中眼科、耳鼻喉口腔分類中前五品牌。在以治療型產品為主的眼科領域，本集團擁有多管道的行業優勢及品牌市場認知度，二零一八年通過發揮多產品的組合優勢，進一步加大非處方品牌的推廣力度，使消費者對公司品牌取得更多認可。未來本集團還將繼續優化非處方產品結構，覆蓋不止眼科的其他多個細分領域（口腔、感冒、腸胃健康）市場，整合多管道行銷團隊，利用現有零售及互聯網線上等多種行銷方式，培養具有遠大醫藥特色的品牌產品，成為國內消費健康市場的領先者。於本年度內，五官科藥物及器械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751,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了約34.0%，主要為受惠於五官科業務兩大細分領域均錄得大幅增長，其中：

- 眼科: 於二零一八年年度本集團的眼科產品的收益約為人民幣648,870,000元, 而二零一七年同期約為人民幣559,360,000元, 增幅約16.0%。受惠於被列入中藥保護之核心眼科產品劑型包括和血明目系列的收入增加, 共帶來了約人民幣206,920,000元的收益, 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5.9%。另外, 中國公立醫院整體用藥市場增速比市場預期的高, 對本集團的採購量亦增加。核心非處方滴眼液藥「瑞珠」已經回復以往的銷售指標水平, 本年度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16,000,000元, 增幅約62.5%。
- 呼吸及耳鼻喉科: 於二零一八年年度本集團的呼吸及耳鼻喉科產品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102,130,000元, 而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747,390,000元, 增幅約47.5%, 過去幾年的學術推廣投入開始釋放。同時, 北京遠大九和藥業有限公司的重點產品「切諾」, 新建製劑車間於本年度順利通過GMP認證並正式投產, 整體產能按市場的需求而設計, 年產量將提升至10億粒。繼續受益於全國醫保目錄、基藥目錄及市場對兒童劑型的好評, 收益錄得大幅增長, 於二零一八年年度約為人民幣706,930,000元, 較去年同期增長約54.1%。另外, 本年度金嗓系列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85,600,000元, 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9.5%。

- 心腦血管藥物

本集團之心腦血管急救產品主要覆蓋血小板抑制劑、血壓控制、血管活性藥等領域, 其中抗血小板凝集注射劑及血管表面活性藥均於中國市場中處於領導地位。受惠於加強市場推廣力度的效果, 截至二零一八年年度, 本集團之心腦血管藥物的收益約為人民幣844,890,000元, 較去年同期增長了約38.1%, 其中核心產品「利舒安」、「諾復康」及「瑞安吉」的收益合共約人民幣645,940,000元, 較去年同期增加了約48.7%。

生物技術產品及營養產品

本集團的生物技術產品及營養產品主要包括牛磺酸、氨基酸類、生物農藥、生物飼料添加劑以及甾體激素產品等, 於二零一八年年度生物技術產品及營養產品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363,420,000元, 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長了約12.9%。年內本集團牛磺酸及氨基酸繼續受益於市場需求增加, 而公司過去不斷加強環保、安全的設施投入及改善運行管理亦帶來了回報, 並增加了於高端市場的認同, 致使其收益保持穩定的增長及毛利增加。在生物農藥及生物畜牧飼料相關產品方面, 本公司在本年度內繼續對有潛力的客戶端地區加強推廣活動, 以「綠色農業」為主題, 使得現有客戶能夠充分分享「綠色農業」的好處。同時, 本公司在開發新的海外市場方面亦始見成效, 本年度有關收益約為人民幣150,170,000元, 較去年同期增長了約27.1%。

精品原料藥及其他產品

精品原料藥及其他產品是本集團三大產品領域中發展較為穩定的領域，本集團一直積極投資以提高產品技術水平和產品質量，改進產品生產工藝以提高效率，並調整產品結構以提升市場競爭力和改善經濟效益。而因為產品結構調整仍在進行中，於二零一八年年度收益金額較去年同期輕微下跌約5.9%至約人民幣636,540,000元。本集團高度重視不斷嚴格的環保要求，過去不斷加強這方面的投入並逐步提高環保及安全的防護能力，產品於全球的認受性亦因此而得到穩步提高，於全球的市場份額及產品競爭力亦不斷增強。

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

本期間之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分別約為港幣1,759,870,000元及563,580,000元，而去年同期即分別約為港幣1,325,290,000元及541,260,000元。分銷成本的增加，主要為本集團於過去一年致力投放資源以開拓新市場及推廣產品，並因而致使收益錄得超過港幣10億元的增長。而隨著過去數年本集團進行的整合工作已初步完成，其成效亦已開始顯現，因而致使在本集團業務持續擴充的同時行政費用的增幅並不顯著。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約為港幣203,300,000元，而在二零一七年同期即約為港幣174,430,000元。本集團正積極改變銀行貸款組合及考慮不同的資金籌集方法如配發新股份等，以應付本集團的發展需求及降低相關的成本。

前景

世界著名醫療市場諮詢機構艾昆緯（IQVIA Holdings Inc.）發表全球醫療市場的預測報告（The Global Use of Medicine in 2019 and Outlook to 2023）指出，世界醫藥使用和消費市場的未來展望，會影響醫藥科技公司、保險機構以及人類健康的發展格局。於二零一八年，全球醫藥市場規模已達到1.2萬億美元，其中中國約佔1,370億美元。未來五年內的全球醫藥市場年復合增長率將會保持在3至6%，至二零二三年將超過1.5萬億美元，其中發展中國家的醫藥市場年復合增長預計可以達到5至8%。

根據過往發達國家醫藥市場的發展歷程和經驗，尤其是面臨專利藥物產品的獨家權利失效而帶來的機遇和挑戰，未來世界醫藥市場的發展格局，將會圍繞進入市場的創新產品和品牌藥物之間的均衡發展問題而展開。新產品進入市場的情況，品牌藥物的應用及價格，尤其是生物相似藥物的發展等，不僅僅對發達國家，而且對發展中國家的醫藥市場也會有舉足輕重的影響。

中國經濟的發展是醫藥市場發展的重要基礎和晴雨表，國家經濟發展模式由以往的「增速」逐步轉向「增質」，推動經濟產業轉型升級、民生福祉改善以及科學技術進步。從中國醫藥市場發展角度來看，近些年來國家醫藥市場改革的政策和措施不斷推出，這包括醫藥分離，兩票制以及藥物一致性評價等措施，儘管不是針對產品創新和先進性問題，但旨在保證醫藥產品質量和生物有效性的基礎上，降低醫藥產品的價格，減輕醫療保險的負擔。二零一八年國家醫療保障局的成立、「4+7城市集中採購」和輔助用藥目錄等措施陸續實施，已給中國醫藥市場以及醫藥企業帶來了重大的挑戰和變革機遇。

面對中國這樣一個鼓勵技術創新，但目前還是以仿製藥為主的醫藥市場，醫藥企業的核心競爭力將圍繞產品推出的速度、產品質量和製造產品的成本而展開。生產、營銷和研發為醫藥工業企業發展的三大生產要素，而以病患為核心的供應鏈管理則是支持和促進三大要素協調發展的紐帶和關鍵。本集團一直高度重視醫藥供應鏈的管理，在生產製造方面，堅持原輔料採購、醫藥原料和製劑一體化生產製造的原則，提高產品質量，控制產品成本，增強公司產品的市場競爭能力；在營銷方面，堅持專業學術推廣為主，逐步形成公司獨特的壁壘產品和品牌產品的銷售模式和策略，大大提高了公司的產品毛利水平；在產品研發方面，一直積極堅持自主研發和投資併購及產品引進相結合的策略，持續不斷提供核心領域的系列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藉此以上的努力，使得本集團能夠多年保持高速增長，企業及產品品牌越來越受到市場的認可和歡迎。

本集團未來整體發展的核心戰略是以病患為核心，以研發為基礎，以市場為導向，鞏固現有產品的壁壘性基礎，盡早實現向創新型醫藥企業的轉型。展望未來幾年，本集團會在研發和培育新產品以及企業管理兩個方面做出更多的努力。第一，以病患為核心，就是要為病患提供優質產品，滿足市場需求。在產品研發和營銷方面，針對現有產品，本集團將會協調和動員內部重要資源，在重視和發展產品一體化生產和製造的基礎上，大力支持和發展具有技術和市場壁壘的醫藥及醫療器械產品以及品牌藥產品，提供更多重磅的、有明確治療效果、經濟性和品質俱佳的產品給市場。第二，以研發為基礎，就是要高度重視未來產品向高端價值鏈發展的問題，這也是醫藥企業是否能夠基業長青的生存問題。本集團將會在消化和引進國際創新藥物和醫療器械產品方面，投入更多財力和人力資源，充分利用中國鼓勵技術創新的國家優惠政策，在技術創新、重症疾病以及罕見病等領域，培育更多具有重大影響力的產品，儲備豐富而應用前景靚麗的重磅產品系列，提高公司的產品競爭力，為公司的未來發展打下堅實的基礎。第三，以市場為導向就是要根據市場變革和競爭格局的變化，採取適應市場的管理和營銷模式。本集團將會努力改進管理模式，尤其是軟管理模式（機構和銷售模式變革）和海外投資企業管理模式，提高管理效率和營銷效率，使得企業在市場挑戰面前，能夠穩健、高效的發展，具有更強的風險控制能力、市場競爭能力和國際化管理能力。

本集團經過過去多年的努力，在五官科和眼科，心腦血管急救等領域，已經積累了不少具有一定技術和市場壁壘的競爭性產品群，樹立起了良好的企業及產品品牌，為公司未來業績持續穩定的增長奠定了堅實的基礎。而在此基礎之上，本集團已經逐步通過自主研發、外延式投資併購等方式，儲備了不少具有全球領先技術的創新型系列產品。隨著這些產品開發和註冊的陸續完成，尤其是在本集團國際水準的醫藥研發中心計劃的逐步實施及其研發產品取得全球商業化成果的基礎上，本集團將會推出更多國際水平的創新醫藥及醫療器械高端產品，使得本集團不僅保持壁壘藥物、品牌藥物的現有優勢，還更進一步發展成為一個大型的具有國際技術創新優勢的醫藥企業集團。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港幣3,429,05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47,430,000元），流動負債為港幣4,966,85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006,77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0.69，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0.74。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912,24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40,840,000元），其中約1.9%以港幣、美元及歐元列值，98.1%以人民幣列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尚未償還銀行貸款為約港幣2,134,35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422,560,000元），均由中國的銀行發放及以人民幣為單位。銀行計息之年利率介乎2.92%至6.6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5%至7.20%）不等，其中約港幣1,087,000,000元銀行貸款為按固定利率計息。若干銀行貸款以本集團之資產作為抵押，其賬面淨值約為港幣250,16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05,53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佔股東權益之百分比計算）大幅降低至約29.7%，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108.4%。

由於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在中國境內進行，而現有之財務資源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借款主要是人民幣及港幣，故此需要面對匯率波動之風險較低。

本集團擬以其經營收益、內部資源及銀行信貸所得款項結餘撥付其經營及投資活動。董事相信，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並具備足夠資源應付其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所需。本集團對大部分港幣銀行存款或營運附屬公司之當地貨幣銀行存款採取保守庫務政策，藉此減低外匯風險。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採用其他外匯協議、利率掉期、貨幣掉期或其他財務衍生工具以作對沖之用。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本公司與GL Saino Investment Limited訂立了收購協議，以人民幣15.40億元代價收購東洋的100%股本權益，而其主要資產為持有一間中國心腦血管急救藥品的著名企業旭東海普之55%股本權益。上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完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本公司與CDH Genetech及Sirtex訂立了收購實施契約，以總代價約19億澳元認購Sirtex的100%股份，其中本集團將會持有Sirtex的49%股本權益。上述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完成。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其他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結算期後事項

除以上所述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概無發生可能會對本集團未來營運之資產及負債構成重大影響之結算期後事項。

發行新股份及資金用途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本公司與黃小華先生訂立了認購協議，以認購47,750,000股股份，面值總計為約港幣477,500元。認購價格及淨價格（扣除所有必要的相關費用後）為每股股份港幣2.24元，而於訂立協議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亦為訂立協議前的股份最後交易日期）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港幣2.71元。該等認購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五日配發及發行。認購事項所得的淨金額約港幣107,000,000元，分別用約港幣90,000,000元於償還銀行貸款，約港幣9,900,000元支付可換股債券的利息、約港幣1,700,000元支付薪酬及工資、約港幣800,000元支付辦公室租金、約港幣3,200,000元支付審計費用及其他專業費用、及約港幣1,400,000元於其他經常性營運費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RedStone Capital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訂立了認購協議，以認購金額共港幣30,000,000元之可換股債券。該可換股債券可以初始兌換價每股股份港幣1.35元兌換為股份，而認購該可換股債券所得資金淨額為約港幣29,700,000元。於訂立協議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亦為訂立協議前的股份最後交易日期）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港幣1.50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收到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轉換通知，而可換股債券因此被全額兌換，及面值總計為約港幣222,222元的共22,222,222股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配發及發行。發行該可換股債券的初始目的為用作收購一間公司，唯期後該交易被取消，而該等尚未被運用的資金已被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本。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GL Saino Investment Limited訂立了協議，以人民幣1,540,000,000元代價收購東洋的100%股本權益，其中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支付40%代價（即約人民幣616,000,000元，相等於約港幣760,000,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因為收購協議的先決條件已被滿足，共 181,069,959股代價股份已根據代價股份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上海產融訂立了認購協議，據此上海產融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以每股認購股份的認購價格港幣 5.00元配發及發行228,148,148股認購股份，現金代價約港幣1,141,0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收到部份認購款項共約港幣1,038,100,000元，共 207,624,950股認購股份已向被配發及發行，代表根據認購協議需要配發及發行之所有認購股份的約 91.0%。預期餘下的20,523,198股認購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內收取認購款項餘額後完成配發及發行。上述認購事項已得的淨金額約港幣1,037,820,000元，其中約港幣890,680,000元已經用作支付收購東洋的股本權益的部份現金代價，而約港幣147,140,000元已預留用作於二零一九年支付該收購事項的餘下代價。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本公司建議進行供股，基準為合資格的股東每持有二十五(25)股股份獲配發六(6)股股份，每股供股股份的認購價為港幣5.20元。供股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成為無條件，並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開始於聯交所買賣。合資格股東合共申請了394,146,288股股份，所得資金淨額約為港幣2,048,010,000元。供股所得的資金淨額已全數用作支付收購Sirtex事項的部分現金款項。

此外，本公司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與Oasis Investment II Master Fund Ltd訂立了認購協議，以每股認購價港幣5.20元配發及發行45,000,000股股份。此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完成，所得資金淨額約為港幣233,500,000元已全數用作支付 收購Sirtex事項的部分現金款項。

買入、出售或贖回股份

除以上所述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用約8,006名職員及工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803名）。本集團根據員工表現及經驗釐定員工薪酬，管理層亦會定期檢討員工薪酬制度。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適當培訓計劃及認股權計劃。

競爭利益

除主席兼執行董事劉程煒先生為中國遠大之董事及華東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華東醫藥」)(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由中國遠大持有約41.77%)之監事，以及執行董事牛戰旗博士為華東醫藥之董事，而因此可能於與本集團業務有或可能有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外，就董事所悉，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之業務擁有權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或其他附屬公司所訂立直至本年度結束或於本年度期間任何時間仍然存續之任何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交、安排或合約擁有重大權益。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本公司董事作出個別查詢，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對其獨立性之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彼等均為獨立。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惟除下列偏差外，並已於二零一八年年度內作出修正：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21和3.25條

按照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各上市發行人董事會必須包括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亦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而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薪酬委員會大部份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盧騏先生因病去世，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數目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項下最少三名之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數目亦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項下所規定之最低數目，而薪酬委員會亦只有一半的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而低於上市規則第3.25條之要求。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胡野碧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之委員，緊隨胡野碧先生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之委員，本公司已再次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21及3.25條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完整性及審視財務匯報程式及內部監控系統。現時，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彩雲女士擔任主席，其他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野碧先生及裴更博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考慮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現時，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彩雲女士擔任主席，其他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程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野碧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對本公司的董事提名常規實行整體管理。現時，提名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彩雲女士擔任主席，其他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邵岩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野碧先生。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星期一）假座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3302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之規定在適當時間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下列日期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i) 為確定股東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星期二）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星期一）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購入之股票填妥背面或另頁之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票過戶登記分處，即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及
- (ii) 為確定股東獲派發擬定末期股息之權利，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為享有獲派發擬定末期股息，所有購入之股票填妥背面或另頁之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票過戶登記分處，即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末期股息將會於或約在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派發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在股東名冊上之股東。

登載年度業績及年報

年度業績公佈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grandpharm.com)，而本公司的二零一八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寄發予股東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劉程煒
主席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劉程煒先生、胡鉞先生、邵岩博士及牛戰旗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彩雲女士、胡野碧先生及裴更博士組成。

本公告中的個別名詞之英文名稱的中文翻譯僅作為展示用途，並不代表該等名詞的正式中文名稱。

* 僅供識別